

農漁民轉業訓練生活津貼發放計劃通過實施

鑒於「農漁民參加轉業訓練生活津貼發放計畫」執行成效良好，農委會「農產品受進口損害救助基金管理委員會」暨「農產品救助審議委員會」聯席會議審議通過將繼續辦理該計畫，已陳報行政院核定實施。

農委會表示，為促進農業人力資源有效移轉運用，提高農業競爭力，該會自民國七十九年度起即積極輔導農漁民參加農業外第二專長訓練，以協助農漁民儲備轉業能力，俾利其轉業或增加農家收入，訓練經費由政府全額補助，訓練期間並酌予補助膳食費，結訓後考取證照者，每名發給五千元之獎勵金。迄至八十八年度止，累計辦理二三九班，參加農漁民達六、五四四人，其中並有一、二六八人通過證照考試，該訓練計畫頗受一般農漁民之歡迎。

農委會說，為鼓勵

農漁民參加中、長期之轉業訓練，該會自上（八十八）年度起開始試辦「農漁民參加轉業訓練生活津貼發放計畫」，凡參加政府機關主辦或委辦之各類全日制養成訓練之農漁民，其受訓期間滿三個月以上（或服務類滿二個月以上）者，每月補助生活津貼一萬六千元，最多補助六個月，以安定訓練期間之生計，八十八年度計有一三二位農漁民接受生活津貼補助。

為檢討農漁民參加轉業訓練生活津貼發放計畫試行一年之實施成效，農委會曾於八十八年十一月中旬，針對接受生活津貼之一三二位農漁民作現況問卷調查，由於農漁民大體上反應良好，且各界亦十分關切本項計畫，均認為其係對農漁民之直接福利，故要求政府貫徹執行，賡續辦理，為落實照顧農漁民之政策，農委會已陳報行政院，

並經核定實施。